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许中兴)2023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作为福建省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 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 督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认真、勤 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 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2023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担任除独 立董事之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处担任任何职务;除独立董事津贴 外,没有从公司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 的其他利益,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会议出席情况

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了9次董事会会议、6次股东大会。

2023年度,本人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认真审阅会议材料,与 经营管理层充分沟通,参与各议案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2023年,对董事会上 的各项议案,本人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

本人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	应出席	现场或通	委托出	缺席	是否存在连续三	列席股
事姓名	董事会	讯表决出	席董事	董事	次未亲自出席或	东大会

	会议次	席董事会	会会议	会会	者连续两次未能	次数
	数	会议次数	次数	议次	出席也不委托其	
				数	他董事出席的情	
					况	
许中兴	9	9	0	0	否	6

本人作为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按时参加了相关委员会的工作会议,就专门委员会的相关提案从专业角度、客观地给予分析和发表意见,有效的履行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本人对公司2023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7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3 年 1	第二届董事会	1.关于聘任高岱乐为公司总经理	同意
月 18 日	第一次会议	的议案;	
		2.关于聘任高国强为公司副总经	
		理的议案;	
		3.关于聘任黄俊杰为公司总经理	
		助理的议案;	
		4.关于聘任庄学忠为公司财务总	
		监、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3 年 3	第二届董事会	1.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	同意
月 31 日	第二次会议	预案的议案;	
		2.关于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	
		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	
		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	
		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	
		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3 年 5	第二届董事会	1.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	同意
月 15 日	第三次会议	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	
		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2.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募集资金项目及其可行性	
		议案;	
		3.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	
		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	
		案;	
		4.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	
		案;	
		5.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	
		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l		

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7.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出具有关承诺并接受相应 约束措施的议案; 8.关于聘请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合 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 所上市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9.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 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 所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等存在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 措施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 况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2.关于修订部分治理制度并提交 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中《福建省 铁拓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 制度》(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 用)的独立意见: 13.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 鉴证报告的议案: 14.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审 阅报告的议案。

2023 年 8 第二届董事会 1.关于追认使用公司闲置自有资

同意

月 28 日	第四次会议	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2023 年 9	第二届董事会	1.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	同意
月 4 日	第五次会议	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	
		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2023年11	第二届董事会	1.关于公司 2023 年三季度审阅报	同意
月9日	第六次会议	告的议案。	
2023年12	第二届董事会	1.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	同意
月1日	第七次会议	议案;	
		2.关于更正前期相关财务报表和	
		附注的议案;	
		3.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	
		明的审核报告的议案。	

四、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3年公司召开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7次,本人出席会议及参与工作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第一届董事会提 名委员会第二次 会议	1、关于聘任高岱乐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聘任高国强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聘任黄俊杰为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议案 4、关于聘任庄学忠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 计委员会第一次 会议	1、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关于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 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薪 酬与考核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 计委员会第二次 会议	1、关于聘请本次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 交所上市相关中介机构的议案 2、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	1、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计委员会第三次 会议	2、关于公司2023年1-6月审计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 计委员会第四次 会议	1、关于公司2023年三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审 计委员会第五次 会议	1、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2、关于更正前期相关财务报表和附注的议案 3、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尚未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五、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 2023 年度任期内,本人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 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不存在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不存在 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形;不存在开展现场检查的情形。

六、 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在 2023 年度审计工作中,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与公司年审会计师保持沟通,及时了解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 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重大事项,持续督促会计师按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审计工作。

七、 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通过参加股东大会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对于每次需董事会审议的议案,都认真审阅相关资料,了解相关信息,利用自身专业知识作出判断,保护中小股东利益。

八、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3年,通过参加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会议、列席股东大会、 工作会议等机会,在公司进行现场办公及考察,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及董事 会、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持续关注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经营上的 情况,认真审核公司相关资料并提出建议;通过与公司高管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 交流等方式对其他董事、高管的履职与制度的完善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核查。

九、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为本人履行职责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对本人的工作给 予积极的支持与配合,不存在妨碍独立董事职责履行的情况。在工作中,本人积 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相关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充分发 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知识及独立作用,为公司发展献言献策。

2024年,本人将继续本着求真务实、谨慎勤勉的原则,独立、客观、公正 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加强与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合作与沟通,以 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建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更多参 考,更好地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独立董事: 许中兴 2024年4月19日